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是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地方组织，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残疾人事业团体，具有“代表、管理、服务”职能。

1、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3、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科研、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对辖市、区残疾人联合会领导班子建设提出建议，做好全市残联系统领导干部的业务培训工作。

- 8、开展残疾人事业的交流与合作。
- 9、指导和管理市直各类残疾人社会组织。
- 10、承担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挂“常州市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权益保障处、教育就业处、康复处、宣传文体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残疾人就业管理中心和常州市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常州市残疾人就业管理中心、常州市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

三、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8 年度，市残联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在各单位的全面配合和大力支持下，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残疾人事业稳步向前。

（一）、夯实组织基础，科学谋划事业发展蓝图

1、圆满完成残联换届。去年是残联换届年，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年初乡镇、街道和辖市区残联换届工作全面完成，4 月召开了市残疾人联合会第七次代表大会，市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和省残联领导出席开幕式，汪泉书记作重要讲话。换届后，

残联组织更加完备，事业发展方向更加明确。

2、优化工作队伍建设。举办全市基层残联理事长培训班，并专题传达中国残联七代会精神，进一步提升基层理事长综合水平。举办残联系统学法用法知识竞赛等活动，提高队伍法律素养。加强专职委员队伍，组织“我的十年”专职委员征文大赛和演讲比赛，并在全国和省级赛事上获得佳绩；推动各地按政策落实助理员、专职委员的待遇。加强志愿者队伍，新吸纳2支服务队，继续打造和完善“我就是你的脊梁”、“双百行动”等特色项目。

3、落实“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建立市残联领导班子和各专门协会、各辖市区联系点制度，深入基层掌握情况；组织各部门前往南京、苏州等地开展集中调研活动，组织残疾人企业家大讨论活动；市残联带队前往广州、深圳等先进城市实地考察，深刻对标找差；各辖市区也充分结合实际开展相关活动，共同推动大讨论活动成果转化运用。

（二）、突破重点难点，着力推动民生实事高质量完成

1、推动“残疾人之家”建设。开展“残疾人之家”分布情况专项调研和统计分析工作，制定《常州市“残疾人之家”建设规划方案》；会同财政局完成“残疾人之家”评估定级工作，通过星级标杆的引领作用，进一步带动“残疾人之家”向高水平迈进；今年，新建17个“残疾人之家”；全市各机构共托养

残疾人 1531 人，超额完成省残联任务。

2、推动实名制就业和实名制培训。推动各辖市（区）建立辅助性就业资源调配中心，开展辅助性就业实名制考核，全年新增实名制就业 724 人，辅助性就业项目达 44 个，辅助性就业人员近 1500 人。有序开展残疾人农村种植、电子商务等职业技能培训，超额完成新增实名制培训 431 人。

3、推动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各级残联组织专业人员对有需求的残疾人家庭开展上门筛查、评估，明确核查对象、改造内容和任务数，实施安装改造服务。今年共完成 238 家，完成 119%。

（三）、抓牢保障服务，着力加快残疾人全面小康进程

1、抓政策保障。大力促进“两项补贴”扩面，正式将听力言语重度残疾人和低保家庭外无固定收入的三、四级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补贴范围；将靠家庭供养且无法单独立户的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纳入最低生活保障；推动康复托养等机构用水、用气优惠政策落实，进一步减轻服务机构运行负担；促进我省出台重残陪护人员免费入园政策，我市 4 家政府定价景区已执行到位。

2、抓脱贫攻坚。落实“两项补贴”，今年共投入 2.45 亿元，惠及 4.93 万名残疾人。投入 392 万元为 8.3 万余名持证残疾人办理商业保险，意外伤害险已全市覆盖，金坛区和武进区实现

大病补充保险全覆盖。开展“阳光扶贫”结对帮扶，溧阳市禽苗赠育项目调研充分、因地制宜，农村残疾人脱贫效果显著，目前全市残疾人脱贫率为 99.13%。

3、抓就业增收。全方位推动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全年共安置 8642 名残疾人，征收残保金 2.06 亿元，实现双增长。打造全国首家 KFC 博爱主题餐厅，并作为就业实训基地，定岗培训、输送残疾人就业。规范残疾人自主创业扶持资金及经营场地租金补贴，全年为 64 名残疾人下发 76.6 万元补助。金坛区与企业慈善基金会合作，“身障人创业远东帮扶点”挂牌，将持续三年帮扶残疾人创业。有序开展职业能力测评，深入开展残疾大学生就业需求调查、档案建立，协调用人单位搭建就业服务平台，帮助应届生实现就业。

4、抓精准康复。做好残疾人康复需求数据的调查与录入，全市精准康复服务率达到 99.68%。提升辅具服务，适配辅具 3682 例，适配率 99.89 %。规范常规救助项目，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共有 1034 名残疾儿童获得救助；完成贫困白内障复明手术 2760 人；救助精神残疾人 4625 名。继续为 200 多名残疾人提供“一对一”的远程居家康复训练和指导、日常康复护理等服务。

（四）、聚焦创新发展，着力提升人性化综合服务水平

1、创新开展残疾人心理健康体检。今年完成了 368 名残疾

人以及残疾儿童家长进行心理健康体检。

2、创新开展“共享芬芳”文化助残。今年，集中开展了“共享芬芳·生命绽放”文艺汇演等活动，依托社会组织开展多期轮椅舞蹈、非洲鼓等特色残疾人文艺培训班，吸引了上千名残疾人参与。

3、创新丰富康复服务内涵。在市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成立我市首家脊髓损伤者“希望之家”，每年为近百名脊髓损伤者和重度残疾人提供康复与心理助残服务。新北区成功打造精神病防治康复工作管理系统，钟楼区残疾人托养中心全面运行。

4、创新特殊教育综合服务。成立常州市特殊教育指导委员会，建立特殊教育指导中心，全年共为308名残疾学生发放助学补贴31.6万元。武进区创立特殊儿童家长学校，开展家长培训和送教上门服务，有效提升家庭特教水平。天宁区创办“生活适应三百课”融合教育网络课堂，有力探索线上线下融合特教。

（五）、强化共享共荣，着力营造浓厚助残社会氛围

1、加强舆论引导。充分发挥意识形态工作引领社会、凝聚人心、推动发展的强大支撑作用，加强涉残媒体及管理，出台《关于建立市残联官方微信审核制度的通知》和《常州市残联系统信息工作考核办法》，做大做强网上正面思想舆论。依托传统媒体和官方微信新媒体平台，紧扣残疾人重要活动和残

疾人重大节日，主动策划、积极宣传引导，多层次进行新闻报道，营造良好社会助残氛围。

2、加强依法维权。建立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以乡镇（街道）“残疾人之家”为中心的基层普法宣传网络，“法律六进”、法律常识大课堂等活动有序开展，高质量通过市级“七五普法”中期验收。认真梳理信访热点，积极上门解决突出重点难点信访问题。坚持律师和残联领导信访接待日接待制度，全年办理残疾人法律援助案件 300 余起。召开《常州市轨道交通条例》立法征求意见会，提出残疾人免费乘车及轨道交通无障碍建议，推动地铁无障碍建设完善。

3、加强文体繁荣。充分发挥市残疾人文体艺展能中心优势，由助残志愿服务队组织开展各类文艺培训 186 期，近 5000 人次参与培训和各项文艺活动。残疾人体育活跃，残疾人竞技体育硕果颇丰，省十残运会囊括 83 块奖牌（金牌 40 枚），全国田径、游泳锦标赛获 5 枚金牌。

第二部分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具体公开表样附后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901.5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6.88 万元，增长 7.28 %。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及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一）收入总计 2901.5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703.13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93.14 万元，增长 3.57 %。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与项目支出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情况相同，主要原因是无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情况相同，主要原因是无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情况相同，主要原因是无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情况相同，主要原因是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其他收入 115.23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市残联取得的省级资金及市残联康复服务中心的医疗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2 万元，增长 21.67%。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与上年情况相同，主要原因是无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83.22 万元，主要为残联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项目资金。

(二) 支出总计 2901.58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9.7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在职人员工资支出、退休人员工资支出及部分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26 万元，增长 6.36%。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5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保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 10.32 万元，增长 36.6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 215.9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补贴、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购房补贴及退休人员住房补贴。与去年相比增加 81.32 万元，增长 60.41%。主要原因住房补贴、公积金等调整。

4. 其他支出 46.89 万元，主要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及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8 万元，

增长 45.58%。主要原因是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的项目支出增加。

5. 结余分配 0 万元。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51 万元，主要为市残联本年度预算安排的政府采购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本年收入合计 2901.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03.13 万元，占 93.16 %；其他收入 115.23 万元，占 3.97 %；年初结转和结余 83.22 万元，占 2.8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本年支出合计 2901.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4.00 万元，占 50.80 %；项目支出 1407.07 万元，占 48.49%；年末结转和结余 20.51 万元，占 0.71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78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6.36 万元，增长 6.76 %。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及项目支出增长。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

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2765.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32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5.85 万元，增长 5.97%。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及项目支出增长。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5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5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及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贴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16.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7.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

4、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191.23万元，支出决算为172.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节省支出。

5、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711.44万元，支出决算为73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康复项目增加。

6、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年初预算306.71万元，支出决算为293.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就业扶贫项目节省支出。

7、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体育（项）。年初预算80万元，支出决算为58.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体育项目支出减少。

8、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790.60万元，支出决算为70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专项支出减少。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1.46万元，支出决算为1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医保缴费基数调整。

2、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医保缴费基数调整。

3、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工公积金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14.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政策性调整。

（四）其他支出（类）

1.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42.5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彩票公益金未列入年初预算数。

2.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4.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彩票公益金未列入年初预算数。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4.0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7.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06.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

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18.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4.38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等调整。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5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8.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4.0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7.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06.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

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8.5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8.8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4 %；公务接待费支出 0.9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1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29%，比上年决算减少 1.34 万元，主要原因为严格按照决算数和预算数控制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出国（境）人员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按标准财政核销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出国签证费、保险费等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1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与 2017 年部门决算数及 2018 年部门预算数均一致，未购置公务用车，数量为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支出相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停车费及驾驶员加班补贴等。2018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 0.98 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无，与 2017 年部门决算数及 2018 年部门预算数均一致，未有外事接待。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06%，比上年决算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为压缩公务接待人次及标准；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压缩公务接待人次及标准。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上级部门、条线单位公务来访及业务调研等，2018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123 人次。主要为接待上级部门、条线单位公务来访及业务调研等，以及系统内下属区级残联、部分外地残联来调研我市残疾人工作。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6%，比上年决算减少 1.34 万元，主要原因为参加会议人数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压缩会议批次。2018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 个，参加会议 120 人次。主要为召开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会、市教就工作会议、残疾人之家信息化建设工作交流、省残联调研等。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65%，比上年决算减少 29.75 万元，主要原因为减少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减少。

2018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8 个，组织培训 92 人次。主要为培训单位职工正常业务岗位培训、每年度领导干部轮训、党校培训、工勤人员培训、省残疾人证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1.57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45.32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46.8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 42.53 万元，主要用于江苏省轮椅篮球队集训开支；用于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决算 4.36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综合服务平台评残模块升级调整。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7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4.04 万元，降低 19.55%。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节约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事业单位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共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